

產品資料概要

MicroBit 比特幣及黃金價值 ETF (上市類別)

小飛基金系列 (香港) 交易所買賣基金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子基金

發行人：小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0 日



- 本產品為直接持有比特幣及黃金期貨的主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
- 本交易所買賣基金在比特幣的投資涉及主要風險，例如極端價格波動風險、託管風險、網絡安全風險及分叉風險。
- 比特幣的價值可能在很短的時間內顯著下跌，甚至可能跌至零。例如，在 2020 年，比特幣價格最大的單日跌幅為 39%⁺。閣下可能在一天之內失去閣下在比特幣的所有投資。
- 本交易所買賣基金所投資的黃金期貨的價格走勢可能與黃金現貨價格出現重大偏差。
-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有關本產品的主要資料。
- 本概要為章程的一部分。
- 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投資於本產品。

資料便覽

股份代號：	3002 (港元櫃檯) 9002 (美元櫃檯)
每手買賣股份數目：	50 股
管理人：	小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託管人：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虛擬資產分託管人 [^] ：	Hash Blockchain Limited (透過其有聯繫實體 HashKey Custody Services Limited 行事)
虛擬資產交易平台 [^] ：	HashKey Exchange，由 Hash Blockchain Limited 營運
行政管理人及登記處：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 ：	2.5%
基礎貨幣：	美元(USD)
交易貨幣：	港元(HKD) – 港元櫃檯 美元(USD) – 美元櫃檯
派息政策：	不會作出任何分派。
本基金的財政年度年結日：	12 月 31 日
公司網址：	http://microbit.ai/ (未經證監會審核或批准)

⁺ 基於彭博所報的比特幣對美元在 GMT 00:00 的每日價格。

[^] 請參閱管理人網站 <http://microbit.ai/> (未經證監會審核或批准) 以獲得虛擬資產分託管人及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最新名單。

[#] 由於子基金乃新成立，此僅為指示性之用。預估的經常性開支數字為預估 12 個月期間內向子基金收取的經常性開支，以上市股份類別於同一期間的預估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實際數字可能與預估數字不同，並且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在子基金成立後的首個 12 個月期間，經常性開支比率以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的 2.5% 為上限。在此期間超出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 2.5% 的經常性開支將由管理人承擔，而不會向子基金收取。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MicroBit 比特幣及黃金價值 ETF（「**子基金**」）是小飛基金系列（香港）交易所買賣基金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本公司**」）的子基金，其乃根據香港法例成立，是具有可變動股本、有限責任且各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的公眾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子基金屬於《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單位信託守則》**」）第 8.10 章所界定的主動管理交易所買賣基金。

子基金同時提供上市股份類別（「**上市股份類別**」）及非上市股份類別（「**非上市股份類別**」）。本概要載有關於發售上市股份類別的資料，除非另有訂明，本概要所述「股份」均指上市股份類別。關於發售非上市股份類別的資料，請參閱另一份概要。

子基金的上市股份類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並猶如上市股票般於香港聯交所買賣。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提供數碼及傳統保值資產（即比特幣及黃金）的多元化投資參與，以尋求長期資本增值。概不保證子基金能達致其投資目標。

策略

子基金將主要（即其資產淨值（「**資產淨值**」）至少 70%）投資於透過採用兩項互補策略（即比特幣策略及黃金策略（定義見下文））提供比特幣及黃金投資參與的資產。

透過下文所述的主動重整策略，子基金旨在維持兩項策略的相同比例配置，使子基金對(i)比特幣策略應佔投資及(ii)黃金策略應佔投資的名義風險承擔各自佔子基金資產（不包括子基金所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例如美國國庫券，以及根據《單位信託守則》第 8.2 章認可的貨幣市場基金，或在其他司法管轄區以與證監會的規定大致相若的方式受到監管而且獲證監會接納的貨幣市場基金）（「**投資資產**」）約 50%。上述相同比例配置設有 10% 的緩衝範圍，使每項策略可佔子基金投資資產的 40% 至 60%。

比特幣策略

比特幣策略旨在就子基金提供比特幣投資參與，而比特幣的價值以芝商所 CF 比特幣參考匯率－紐約版本（「**估值基準**」）衡量。為達致此目標，子基金將主要投資於現貨比特幣，亦可投資於在香港及美國上市的現貨比特幣交易所買賣基金（「**比特幣策略**」）。

子基金將在若干由獲證監會發牌的平台營運商所營運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上直接投資於比特幣，而子基金的所有比特幣將由虛擬資產分託管人持有。為免生疑問，「**虛擬資產**」指按《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香港法例第 615 章）第 53ZRA 條定義的任何「**虛擬資產**」。

為免生疑問，子基金不得就虛擬資產採用任何形式的槓桿。

比特幣

比特幣是一種透過根據加密協議運作的點對點電腦網絡操作創建及傳輸的虛擬資產，即比特幣網絡。沒有單一實體擁有或營運比特幣網絡，其基礎設施由其用戶群體共同維護。稱為比特幣的價值代幣在比特幣網絡上交換。該等交易記錄在稱為比特幣區塊鏈的公共交易分類賬上。比特幣的價值由比特幣在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上以及終端用戶對終端用戶的私人交易的供求釐定。

為免生疑問，「**比特幣**」或「**BTC**」指的是存在於比特幣網絡上基於開源加密協議交易的虛擬資產。「**比特幣網絡**」指的是比特幣區塊鏈及任何虛擬資產的網絡，包括比特幣點對點網絡，而「**比特幣區塊鏈**」指的是比特幣的區塊鏈分類賬。

黃金策略

黃金策略旨在提供黃金投資參與。為達致此目標，子基金將主要投資於 Commodity Exchange, Inc.

（「COMEX」）買賣的黃金期貨（及／或在 COMEX 買賣的微型黃金期貨及 E-mini 黃金期貨）（統稱「黃金期貨」），亦可投資於在香港及／或美國上市且主要投資目標為直接投資於黃金的交易所買賣基金（「黃金策略」）。為免生疑問，子基金不會直接投資於黃金，亦不會從在 COMEX 買賣的黃金期貨收取任何黃金。

為分散進行黃金策略時的集中風險，子基金可持有近月及後續月份黃金期貨（到期日遲於近月合約的合約）的組合。

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最多 30%投資於美國國庫券、貨幣市場基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用作保證金，或為子基金的黃金期貨投資提供抵押。在特殊情況下（例如交易所在市場極端動盪時提高保證金要求），保證金要求可能大幅增加。為免生疑問，子基金對黃金期貨的名義風險承擔不會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50%。

期貨轉倉

子基金不擬持有黃金期貨直至到期，而會在到期前將黃金期貨「轉倉」（即將一份即將到期的現有黃金期貨平倉，並購入另一份到期日較後的黃金期貨）。黃金期貨每月進行轉倉，通常會視乎市況在有關黃金期貨的最後交易日前數天內分批進行。在決定是否將黃金期貨轉倉時，管理人亦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預期價差成本（單日轉倉或多日轉倉的加權平均值）、當時的流通性／交易成本指標（買賣差價、市場深度、成交量／未平倉合約量及預期滑價），以及有關轉倉是否符合子基金及股東的最佳利益。管理人將優化轉倉時間表，以盡量減低轉倉／交易成本及管理流通性風險。概不保證轉倉策略將產生預期結果。

子基金的主動重整

為維持上述比特幣策略與黃金策略之間的相同比例配置，子基金的投資組合持倉會在每次黃金期貨轉倉期間至少每月進行一次系統性重整。如子基金的比特幣策略與黃金策略之間的比例於任何指定交易日超出目標範圍（即每項策略佔子基金投資資產的 40%至 60%），例如因為相關資產（比特幣及黃金）的價格出現重大波動／分歧，管理人將立即或於下一個交易日對該等策略應佔的名義風險承擔進行重整，以恢復兩項策略之間的相同比例配置。

就《單位信託守則》第 7.1、7.1A 及 7.2 章而言，管理人擬將子基金可投資的交易所買賣基金視為上市證券，並遵守該等章節的規定。

除黃金期貨（如上文所述）外，子基金將不會投資於其他衍生工具。

目前，管理人不擬進行證券借貸、銷售及回購交易或反向回購交易。

衍生工具的使用／衍生工具投資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比特幣推出的時間有限，是一種相對較新的投資產品。它面臨獨特且巨大的風險，而且其過往的價格十分波動。在短時間內並在沒有預警的情況下，子基金的比特幣投資價值可能會顯著下跌，甚至降至零。因此，閣下可能會在單日內損失在子基金中的大部分投資。如果閣下不能接受子基金價值發生顯著及意外變化，以及可能損失子基金全部投資的風險，閣下不應該投資子基金。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章程，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1. 投資風險

子基金並不保本，投資者的投資可能會遭受損失。概不保證子基金會達到其投資目標。

2. 主動投資管理風險

管理人就子基金採用主動管理投資策略。子基金並不尋求追蹤任何指數或基準，管理人亦不會進行複製或代表性抽樣。基於管理人所選擇的投資及／或實施的流程，子基金可能無法達致其目標，而這可能令子基金的表現遜於具有類似目標的其他指數追蹤基金。

3. 與比特幣相關的風險

子基金通過其在比特幣及現貨比特幣交易所買賣基金是直接投資承受比特幣的風險，而任何對比特幣價格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也可能影響子基金的價值。

- **比特幣及比特幣行業風險：**比特幣的運作沒有中央機構（例如一間銀行），也不受任何政府的支持。比特幣是一種相對較新的創新，而比特幣市場受到價格快速波動、變化及不確定性的影響。比特幣網絡屬於一個迅速變化的新行業的一部分，其進一步發展及接受程度受到多種難以評估及不可預見的因素所影響。比特幣網絡的發展或接受程度的放緩、停止或逆轉可能對比特幣的價格產生不利影響，從而令子基金蒙受損失。
- **投機性質風險：**由於比特幣的往績記錄有限且缺乏內在價值，投資比特幣具有高度投機性。其價值主要受比特幣市場內的供需動態驅動，不會產生現金流。市場波動亦難以預測。
- **極端高波動性風險：**投資比特幣與傳統證券投資相比可能有極高的波動性，子基金的投資可能會經歷突然及大量的損失。例如，比特幣的價格在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1 月期間下跌約 77%，而在 2020 年，比特幣價格最大的單日跌幅為 39%⁺。在短時間內並在沒有預警的情況下，子基金投資於比特幣的價值可能會顯著下跌，甚至跌至零。

從往績來看，比特幣的價格基於以下種種因素波動極大：

- 全球對比特幣的供求；
- 比特幣網絡開源軟件協議的維護及開發；
- 來自其他虛擬資產的競爭；
- 投資者對比特幣價值或實用性的情緒；
- 投資者對虛擬資產的網絡及其區塊鏈安全性及長期穩定性的信心；
- 虛擬資產及其交易平台上的事故對比特幣價格的擴散效應，例如，在 2022 年一系列事件（包括 FTX（其中一間當時最大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崩盤）後，比特幣的價格顯著下跌。
- **不可預見的風險：**鑑於比特幣的迅速演變性質，包括其基礎技術的進步、市場干擾以及由此導致的不可預見的政府干預，投資者可能會承受截至本概要發出日期無法預測的額外風險。這種不確定性使子基金的投資具有投機性，並帶來顯著的風險。
- **對比特幣的接受程度：**儘管若干零售商在近年開始接受比特幣作為一種支付方式，比特幣在商業及零售交易中的使用仍然相對有限。價格波動削弱了比特幣作為交易媒介的能力，而對比特幣使用的減少可能會導致其價值下跌，從而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帶來不利影響。
- **所有權集中風險：**最大的數個比特幣錢包相信總共持有一個相當大的比特幣流通量百分比。由於所有權集中，該等持有者的大量出售或分派可能對比特幣的市價產生不利影響。
- **詐騙、市場操縱及安全漏洞風險：**比特幣可能面臨詐騙、盜竊、操縱或安全漏洞的風險，或影響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營運或其他問題。尤其是，比特幣網絡及託管或促進比特幣轉移或交易的實體容易受到各種網絡攻擊。上述任何情況的發生都可能對比特幣的價格及子基金投資的價值產生負面影響。
- **網絡安全風險：**比特幣容易遭盜竊、丟失及損壞。比特幣交易在沒有交易接收者的同意及積極參與下通常是不可逆轉的。比特幣網絡也容易受到各種蓄意的網絡安全攻擊，例如用於盜用資訊及資產或造成營運干擾的黑客攻擊或惡意軟件編碼。比特幣協議以及託管或促進比特幣轉移或交易的實體的網絡安全風險可能會導致公眾對比特幣失去信心以及比特幣價值下降。
- **潛在操縱比特幣網絡的風險：**比特幣網絡目前容易受到「51%攻擊」，即如果一個礦池控制了超過 50% 的採礦運算率（即透過採礦提供給比特幣網絡的處理及計算能力），或者通過採礦貢獻給網絡的計算及處理能力，有惡意的人將能夠完全控制該網絡及獲取操縱區塊鏈的能力。
- **監管風險：**比特幣、虛擬資產及相關產品及服務的相關監管持續演進。隨著比特幣及虛擬資產的知名度及市場規模增長，一些監管機構已開始審視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及服務提供商的運作。對於虛擬資產整體或任何單一的特定虛擬資產的監管變化及行動，或許會對比特幣投資的性質造成改變甚或重大不利改變。
- **互聯網風險：**任何影響互聯網存取的技術干擾或監管限制可能對比特幣網絡、比特幣的價格以及子基金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 **分叉風險：**開發者可能不時提議修改比特幣網絡。如果更新後的比特幣網絡與原始比特幣軟件不兼容，而且有足夠數量（不必然是多數）的用戶及礦工選擇不遷移到更新後的比特幣網絡，這將導致比特幣網絡的「硬分叉」，即一個分叉運行較早版本的比特幣軟件，另一個分叉則運行更新後的比特幣軟件，導致兩個版本的比特幣網絡同時運行及比特幣網絡基礎區塊鏈的分割。這樣的「分叉」的發生可能會對比特幣的價格及流通性以及子基金投資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如果比特幣網絡出現「硬分叉」，管理人將(i)全權酌情決定哪個網絡被普遍接受為比特幣網絡並因此應被視為適合子基金用途的網絡；(ii)向子基金的投資者事先發出通知；及(iii)採取在管理人看來符合子基金投資者最佳利益的行動。概不保證管理人將選擇使用最終最有價值的網絡及相關虛擬資產的分叉。這有可能對股份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 **一般虛擬資產交易平台風險及擴散風險：**子基金的現貨比特幣交易將只透過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進行。包括比特幣在內的虛擬資產的運作依賴於加密生態系統的中心化元素（例如錢包及交易所）。由於少數實體處理超過一半的交易量，加密生態系統集中依賴這些少數機構，因而承受集中風險。因此，加密生態系統中任何主要參與者的崩盤可能對包括比特幣在內的虛擬資產的價值及子基金投資的價值產生連鎖不利影響。此外，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相對較新，並非所有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均為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並非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可能未受監管或只在其他司法管轄區受到寬鬆的監管（即並無或僅實行最低限度的投資者保障措施）。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在過去曾及在未來可能因詐騙、網絡安全問題、操縱或安全漏洞而崩盤、停止營運或暫時或永久倒閉。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缺失的潛在影響可能會對比特幣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進而影響股份的價值。
- **非法使用風險：**如同任何其他資產類別或交易媒介，比特幣可以被用來購買非法商品、資助非法活動或作洗錢用途。負面的事件、發展、新聞以及發表的觀點，可能影響市場對整個行業的整體看法，引發政府對比特幣的限制及／或監管，並可能對子基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環境及能源消耗風險：**市場對比特幣採礦相關的環境憂慮可能壓抑比特幣的需求及其在市場上被採用的速度。該等因素可能阻礙比特幣網絡被更廣泛地及持續地接受，並對比特幣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 **政治或經濟危機風險：**無論是全球性或是地區性的政治或經濟危機都可能激勵大規模的比特幣買入或賣出。大規模出售比特幣會導致其價格下跌，並對子基金的投資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4. 黃金市場風險

- 子基金的價值可能較容易受到黃金市場的不利情況所影響。黃金價格（因而包括黃金期貨價格）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全球或地區政治、經濟或金融事件及狀況；投資者對未來通脹率以及全球股票、金融和物業市場走勢的預期；全球黃金供求狀況；利率及貨幣匯率；對沖基金、商品基金及其他投機者的投資及交易活動；以及大規模出售黃金。因此，黃金價格（因而包括黃金期貨價格）可能大幅波動。

5. 期貨合約風險

- **市場風險：**使用期貨合約所涉及的風險可能高於直接投資於證券及其他較傳統資產的風險。儘管黃金期貨市場相對成熟，子基金仍可能承受無法結束或出售持倉的風險。在子基金擬結束或出售持倉時，未必一直存在具流通性的二級市場。
- **波動性風險：**黃金期貨價格可能極為波動，並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利率、市場供求關係的變化、各國政府的貿易、財政、貨幣及外匯管制計劃與政策，以及投資者對黃金價格未來波動的信心變化。
- **槓桿風險：**期貨交易賬戶通常具有極高的槓桿程度，因為買賣期貨合約一般無須預先支付或收取合約的全部名義價值。因此，黃金期貨價格相對輕微的變動可能對子基金造成不成比例的重大影響及巨額損失，並對資產淨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期貨交易可能導致超過投資金額的重大損失。
- **負轉倉收益及「高水」風險：**若黃金期貨價格傾向高於黃金現貨價格，預期子基金將錄得負轉倉收益。該等轉倉成本可能相當龐大。期貨價格一般高於現貨價格的市場稱為「高水」市場。長時間處於高水可能導致子基金蒙受重大及持續的損失。高水對子基金表現的影響可能大於黃金期貨轉倉頻率較低的子基金。投資者應注意，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外，「轉倉」本身並非產生損失或回報的事件。轉倉收益通常隨時間實現。
- **保證金要求風險：**投資於黃金期貨一般須繳付保證金。根據黃金期貨每日按市價計值的結果，子基金可能需要繳付額外資金以滿足保證金要求。保證金或類似付款金額如有增加，可能導致子基金需要以不利價格變現其投資以應付補繳保證金要求。如子基金因交易所及／或子基金的經紀所施加的保證金

要求而無法達致其投資目標，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而該損失可能超過子基金的初始投資額，投資者亦可能蒙受重大或全部投資損失。

- **結算所失責風險：**若結算所破產，子基金就其作為保證金繳存的資產可能面臨損失風險。如發生破產事件，子基金將獲享適用法律賦予經結算所結算交易之參與者的保障。該等條文一般規定，若破產結算所持有的客戶財產不足以償付所有客戶申索，則須按比例向客戶分派該等財產。無論如何，概不保證該等保障將有效令子基金收回其作為保證金繳存的全部甚至任何款項。
- **價格限制風險：**若子基金投資組合內的黃金期貨價格觸及若干價格限制，視乎當時的時間及所觸及的限制水平，黃金期貨的交易可能被限制於既定價格限制之內、短暫暫停或於交易日餘下時間暫停。這可能限制子基金投資於黃金期貨的能力。
- **期貨合約持倉限制風險：**COMEX 對黃金期貨設有持倉限額，於交付月份前一個月的營業日收市時生效的活躍月份（單一月份）持倉限額為 6,000 份合約。因此，若管理人持有或控制的持倉達到相關持倉限額，或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大幅增長，上述限制可能使子基金因無法購入更多黃金期貨而不能增設股份。這可能導致股份在香港聯交所的交易價格與每股資產淨值出現偏差。投資風險承擔亦可能偏離子基金的目標風險承擔。持倉限額可能對子基金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令子基金蒙受重大損失。
- **現貨與期貨風險：**黃金期貨是一項標準化金融合約，訂約方同意於未來日期按未來價格交付黃金。黃金期貨可進行實物或現金結算。現貨市場為實時市場，交易即時生效，買方接受交付或即時轉售有關資產（例如黃金）。子基金並不投資於實物黃金市場，而是承受使用黃金期貨所涉及的潛在風險，該等期貨在本質上屬投機性，有別於其他投資。
- **與黃金現貨價格存在重大非相關性的風險：**由於子基金投資於黃金期貨而非黃金，黃金期貨的表現（及因而子基金黃金策略的表現）可能顯著有別於黃金的當前市價或現貨價。因此，子基金的黃金策略表現可能遜於與黃金現貨價格掛鉤或直接投資於黃金的類似投資。

6. 比特幣及黃金集中風險

由於子基金的投資集中於比特幣市場（透過主要投資於現貨比特幣）及黃金市場（透過主要投資於黃金期貨），子基金的價值與具多元化投資的基金相比對比特幣或黃金價格波動的影響以及影響比特幣或黃金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通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更為敏感。任何比特幣或黃金價值的下跌而遭受的損失都可以預期會降低子基金中的股份價值，並且不會像子基金投資於多元化的相關資產時可能會出現的情況一樣被其他收益所抵銷。

7. 新產品風險

子基金是一隻主要投資於現貨比特幣及黃金期貨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子基金相關資產（即比特幣）的新穎性，使得子基金可能比投資於股本或債務證券的傳統交易所買賣基金有更高風險。子基金亦是香港首批主要同時投資於虛擬資產（主要為現貨比特幣）及商品期貨（即黃金期貨）的產品之一。子基金的新穎性使其比投資於股票的傳統交易所買賣基金有更高風險。此外，概不保證子基金的服務提供者（例如參與證券商及莊家）能夠持續有效地履行他們的職責。

8. 與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相關的風險

- **流通性風險：**子基金會購入或出售比特幣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仍在發展中。與其他比特幣交易場所相比，在這些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交易的比特幣之流通性可能較低。在此期間，比特幣基礎市價的變化可能不頻繁但顯著地大，且有可能不能及時地、以接近子基金預期的價格或完全無法在這些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上逆轉或轉移特定交易。流通性較低可能會形成較大的買賣價差，並可能因此增加交易成本。這可能會對股份的價格產生不利影響。子基金從這些虛擬資產交易平台投資或處置其投資的能力也可能會有延遲。
- **牌照狀況：**如這些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由證監會發出的牌照被證監會撤銷、終止或以其他方式宣告無效，子基金可能會被禁止進行交易和購買比特幣。
- **關於現金認購及贖回時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上比特幣的可執行價格與估值基準之間的差異的風險：**估值基準可能不能反映在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上比特幣的可執行價格。因此，投資者在決定是否以及何時認購或贖回時，不應僅依賴估值基準。當投資者以現金認購股份或贖回股份時，認購金額或贖回金額將部分基於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上比特幣的可執行價格。

- **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交易限額風險：**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可能會訂立購買或出售相關虛擬資產的交易限額以滿足相關資金要求。如果特定交易日的交易量超出該交易限額，超出該交易限額的任何交易指示將必須推遲到之後的數個交易日進行交易。這可能會影響子基金在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及時投資或處置投資的能力，進而可能對股份價格造成不利影響。

9. 託管風險

- **與虛擬資產託管相關的網絡安全風險：**儘管管理人及／或託管人已對虛擬資產分託管人進行盡職調查，並相信虛擬資產分託管人已就子基金制定安全程序，但管理人及／或託管人並不控制虛擬資產分託管人的安全程序。目前就託管虛擬資產所採用的安全程序可能無法使子基金免受所有錯誤、軟件缺陷或子基金其他技術基礎設施的漏洞影響，而這可能導致子基金的資產遭盜竊、丟失或損壞。
- **虛擬資產分託管人終止的風險：**如果虛擬資產分託管人未能為子基金履行其職能，子基金可能無法營運或無法增設或贖回股份，這可能迫使子基金進行清算或對股份價格產生不利影響。託管人可能無法依照相同的條款或根本無法就子基金持有的比特幣找到願意擔任虛擬資產分託管人的一方。如果託管人無法找到願意擔任虛擬資產分託管人的合適一方，管理人可能需要終止子基金並清算子基金的比特幣。
- **追討來源不足的風險：**投資者依據香港法律對本公司、子基金、管理人、託管人及虛擬資產分託管人的追索權可能是有限的。子基金本身及託管人不為其比特幣持倉投購保險。託管人須確保虛擬資產分託管人將維持獲證監會批准的賠償安排。然而，該由虛擬資產分託管人維持的賠償安排由虛擬資產分託管人的所有客戶共享而非特定為子基金而設。因此，有關虛擬資產分託管人的賠償安排可能不足以覆蓋由虛擬資產分託管人代表子基金賬戶所持有的所有比特幣。因此，投資者可能會遭受損失。

10. 上市股份類別與非上市股份類別之間的交易安排差異

- 上市股份類別及非上市股份類別的投資者須遵守不同的定價及交易安排。由於各類別適用的費用及成本不同，上市股份類別及非上市股份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可能不同。適用於上市股份類別在香港聯交所二級市場的交易時間，以及上市股份類別（在一級市場）或非上市股份類別的交易截止時間亦有所不同。
- 上市股份類別的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二級市場按當時市價（可能偏離相應的每股資產淨值）於日內買賣，而非上市股份類別的股份則透過中介機構按交易日結束時的每股資產淨值出售，並於單一估值點進行交易且無法在公開市場獲得日內流通性。視乎市況，非上市股份類別的投資者可能較上市股份類別的投資者處於有利或不利地位。
- 在受壓市場情況下，非上市股份類別的投資者可按每股資產淨值贖回股份，而上市股份類別的投資者只能在二級市場按當時市價（可能偏離相應的每股資產淨值）出售股份，並可能須以大幅折讓退出子基金。另一方面，上市股份類別的投資者可於日內在二級市場出售股份，從而將其持倉變現，而非上市股份類別的投資者則無法及時進行有關操作，須等候至交易日結束。

11. 上市股份類別與非上市股份類別之間的成本機制差異風險

- 投資者應注意，上市股份類別與非上市股份類別採用不同的成本機制。就上市股份類別而言，有關增設及贖回申請的交易費及稅項及收費，由申請或贖回該等股份的參與證券商及／或管理人支付。二級市場的上市股份類別投資者無須承擔該等交易費及稅項及收費（惟為免生疑問，彼等或須承擔其他費用，例如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另一方面，認購及贖回非上市股份類別可能分別須支付認購費及贖回費，並由認購或贖回的投資者支付予管理人。此外，為保障非上市股份類別股東的利益，如子基金的某一非上市股份類別出現大量淨認購或淨贖回及／或特殊市況，除認購價及／或贖回價外，管理人可（絕對酌情決定及經考慮股東的最佳利益後）徵收財政費用，以反映相關成本的影響。
- 任何或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導致上市股份類別與非上市股份類別的資產淨值出現差異。

12. 交易風險

- 股份於香港聯交所的交易價格受股份的供求情況等市場因素影響。因此，股份的交易價格可能會較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出現大幅溢價或折讓。

- 由於投資者於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時將支付若干費用（如交易費及經紀費），投資者於香港聯交所購買股份時支付的金額可能超過每股資產淨值，而於香港聯交所出售股份時收取的金額可能低於每股資產淨值。

13. 交易時間差異風險

- 比特幣是每天 24 小時、每週 7 天進行交易的，但在香港聯交所交易的股份並不是。COMEX 與香港聯交所的交易時間亦有所不同，且 COMEX 可能在子基金股份未於香港聯交所買賣及定價時開市。
- 因此，子基金投資組合中的比特幣或黃金期貨的價值可能在投資者無法購買或出售子基金股份的日子或時間發生變化。如果比特幣或黃金價格在香港聯交所收市期間大幅下跌，投資者可能無法在一個迅速陷入負值的市場減輕損失。

14. 依賴莊家風險

雖然管理人將盡其最大努力訂立安排，以令每一櫃檯至少有一名莊家為股份維持市場運作，且至少有一名莊家須在終止有關莊家活動安排前根據相關莊家協議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倘若股份並無莊家，則股份的市場流通性或會受到不利影響。亦概不保證任何莊家活動將會有效。

15. 提前終止風險

子基金或會於若干情況下遭提前終止，例如當子基金總值下跌至低於 5,000,000 美元時。當子基金被終止時，投資者可能無法收回其投資及蒙受損失。投資者應參閱章程「終止（清盤除外）」一節以了解更多詳情。

16. 多櫃檯風險

如果經紀及香港結算參與者的服務水平受到任何限制，股份持有人將只能在一個櫃檯買賣其股份，這可能會阻礙或延遲投資者的交易。在每個櫃檯買賣股份的市價可能會有顯著偏差。因此，與在另一個櫃檯買賣的股份相比，投資者在香港聯交所的一個櫃檯買入或賣出股份時，可能會支付更多或收到更少款項，反之亦然。

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由於子基金為新成立的基金，故並無足夠數據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往績指標。

子基金是否提供保證？

子基金不設任何保證。閣下可能無法收回所投資的全數金額。

有何費用及收費？

請參閱章程「費用及開支」一節，以了解其他費用及開支的詳情。

閣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子基金時須支付的收費

費用	閣下支付的金額
經紀費	市場費率（以投資者所用中介機構所釐定的貨幣計）
交易徵費	0.0027% ¹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交易徵費	0.00015% ²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0.00565% ³
印花稅	無

- 交易徵費為股份交易價格的 0.0027%，須由買賣雙方各自支付。
- 會財局交易徵費為股份交易價格的 0.00015%，須由買賣雙方各自支付。
- 交易費為股份交易價格的 0.00565%，須由買賣雙方各自支付。

子基金持續支付的費用：以下支出將由子基金支付。由於該等支出會令子基金的資產淨值下降，並可能影響交易價，因此對閣下造成影響。

	按年收取的費用或費率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管理費*	1.3%
託管人費用（包括應付予虛擬資產分託管人的費用） 及行政管理人費用	最高 1%（每月至少 5,000 美元）
表現費	無

* 務請注意，該等費用可在向股東發出一個月通知的情況下增加至允許的上限。有關該等費用及開支、其允許的上限以及子基金可能承擔的其他持續開支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章程「費用及開支」一節。

其他費用

閣下可能須於買賣子基金股份時支付其他費用。詳情請參閱章程。

其他資訊

管理人將在其網站 <http://microbit.ai>（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刊發有關子基金的重要消息及資料，其中包括：

- (a) 章程及本概要（經不時修訂）；
- (b) 最新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僅英文版）；
- (c) 有關章程或子基金組成文件之重大修改或補充的任何通告；
- (d) 任何由子基金發出的公告，包括關於子基金的資料、暫停計算資產淨值、收費調整以及暫停及恢復買賣的通知；
- (e) 以美元及港元計算接近實時的指示性每股資產淨值（在香港聯交所每個交易日的交易時間內每15秒更新一次）；
- (f) 以美元及港元計算的子基金的最新資產淨值及每股最新資產淨值（在每個交易日每日更新）；
- (g) 每月更新的子基金完整投資組合資料（於每月月底後一個月內更新）；
- (h) 子基金上市股份類別及非上市股份類別的過往業績資料；
- (i) 子基金上市股份類別及非上市股份類別的經常性開支；及
- (j) 最新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虛擬資產分託管人、參與證券商及莊家名單。

接近實時指示性每股資產淨值僅為指示性及供參考之用。在香港聯交所交易時間內，港元接近實時指示性每股資產淨值會按美元接近實時指示性每股資產淨值乘以Solactive AG計算的實時港元兌美元匯率每15秒更新一次。

最新的港元每股資產淨值僅為指示性及供參考之用，並以最新的美元每股資產淨值乘以彭博在該交易日下午4時正（香港時間）所報的港元外匯匯率（東京綜合）計算。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尋求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

本公司已於證監會註冊為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本公司及子基金已獲證監會認可為集體投資計劃。證監會的註冊及認可不等如對本公司或子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本公司、子基金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本公司或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其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